**六安市2025年度医保软件维护项目**

发包文件

项目编号：JA2025-ZB048

**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安徽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目 录**

[一、发包公告 2](#_Toc20103)

[二、供应商须知 4](#_Toc24101)

[三、服务合同 13](#_Toc24177)

[四、采购需求 14](#_Toc8970)

[五、评分标准 14](#_Toc1844)

[六、响应文件格式 15](#_Toc32130)

一、发包公告

受六安市医疗保障局的委托，现对六安市2025年度医保软件维护项目进行发包，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具体事项如下:

**一、项目编号：**JA2025-ZB048

**二、项目名称：**六安市2025年度医保软件维护项目

**三、项目单位：**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四、项目类型：**服务类

**五、服务周期：**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满365天）

**六、采购预算：**15万元

**七、包别划分：**1个包

**八、供应商资质、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九、发包文件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发包活动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9月1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六安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下载电子发包文件。

**十、发包时间及地点：**

1、发包时间：2025年9月18日15时00分

2、发包地点：六安市医疗保障局三楼大会议室

**十一、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响应保证金

**十二、其它补充事宜：无**

**十三、联系方式**

发包人：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地 址：六安市佛子岭路人力资源大厦三楼

联系人：刘主任

联系电话：0564-3376106

代理机构：安徽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六安市文汇大厦1223室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64-5366633

 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安徽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0日

**二、供应商须知**

##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发包人 | 六安市医疗保障局 |
| **2** | 代理机构 | 名称：安徽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六安市文汇大厦1223室 |
| **3** | 响应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后60天 |
| **4** | 项目类型 | 服务类 |
| **5** | 项目名称 | 六安市2025年度医保软件维护项目 |
| **6** | 项目编号 | JA2025-ZB048 |
| **7**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凭借乙方开具的发票付合同金额的50%服务费，服务期满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
| **8** | 服务期 | 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满365天） |
| **9** | 代理服务费 |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以成交金额为计算基础，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取，专家评审费据实收取，以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
| **11** | 勘察现场 | 请各供应商联系采购单位自行勘踏。  |
| **12** | 质疑与答疑 | 供应商对发包文件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同时向发包人（838932478qq.com）、代理机构（1015662856@qq.com）提出（无需递交纸质版），提出质疑时须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联系方式等信息，未同时在两个邮箱中收到的质疑视为无效。发包人将会同代理机构对有必要答复的问题，在规定时间统一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提问或者质疑材料必须预留联系方式，以方便接收答疑回复）。 |
| **13** |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 正本1份、副本3份；胶装成册、密封提交。 |
| **14** | 递交响应文件注意事项 | 响应文件必须在发包截止时间前递交。 |
| **15** | 备注一 | 1、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时评审小组应当按照下列第3条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对供应商是否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进行查询：（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2、联合体供应商，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3、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2）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3）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4）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www.ccgp.gov.cn） |
| **16** | 备注二 | 特别提醒：供应商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投标、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成交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监管部门严肃查处。 |
| **17** | 备注三 | **为确保此项目正常运行，供应商须与六安市历史数据查询系统开发商配合，若产生额外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成交后与六安市历史数据查询系统开发商对接相关技术服务。（承诺函格式自拟）** |
| **18** | 备注四 | **供应商须具有相关医保软件开发工作经验及相关技术人员配备。** |

## （二）供应商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三）供应商必须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

1、报价单；

2、供应商基本信息；

3、授权委托书；

4、响应函；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6、响应情况表；

7、相关服务承诺函；

8、发包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响应文件应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2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并封装，并在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密封口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印章）。

**18、响应文件的提交**

18.1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于发包截止时间前现场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

18.2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发包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五）评审及异常情况处理

1、本次发包活动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即在全部满足发包文件实质性要求（包含资格条件、技术指标、采购需求以及询价过程中对以上内容的补充和修改等）前提下，根据各家报价由低到高排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若出现报价相同的情况，则采取发包小组抽签方式确定成交单位。

2、在发包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其他经询价小组一致认定应予废标情形的。

（六）报价响应及答疑

1、响应报价应含有所投服务各环节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响应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只有总价而没有分项报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2、如有需要，供应商应自行对服务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服务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到服务现场实地踏勘的，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服务费用或索赔的要求。

3、供应商对发包文件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同时向发包人（838932478qq.com）、代理机构（1015662856@qq.com）提出（无需递交纸质版），提出质疑时须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联系方式等信息，未同时在两个邮箱中收到的质疑视为无效。发包人将会同代理机构对有必要答复的问题，在规定时间统一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提问或者质疑材料必须预留联系方式，以方便接收答疑回复）

注：不得署名；邮件标题备注“对XX项目的澄清要求”。

4、供应商应确保其所提供的响应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七）合同的签订

1、质疑期内如未接到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变更采购数量，但变更的金额不得超过成交总价的10%。

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后第一位的候选供应商签订服务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八）澄清及变更

发包文件如有澄清及变更，将以邮件形式发布，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九）验收

1、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发包文件、成交通知书、政府询价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2、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十）履约保证金退还（本条不适用）

成交人未发生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项目验收合格后，可凭验收报告（初验报告或单位工程验收报告或交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向采购人提出退还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采购人应当从收到申请及相关材料之日起30日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成交人。

（十一）质疑

1、质疑人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实行实名制，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正常工作秩序。

2、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

对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在成交结果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3.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3.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3被质疑人名称；

3.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3.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3.6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材料的，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4.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招标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4.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4.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5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4.6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5、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 **三、服务合同**

（发包人与成交供应商自行协商拟定）

# **四、采购需求**

1. **项目名称：**六安市2025年度医保软件维护项目

**2、项目预算：**15万元

3、服务周期：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满365天）

4、项目概况：为保证六安历史数据查询系统及网签系统正常运行，满足六安全市统筹区域内相关历史数据查询、网签系统等业务需求，提高医疗保险相关业务办理效率，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拟采购六安医保软件维护项目。项目包括六安市历史数据查询系统的维护、网签系统的后续开发和维护等服务，还包括软件版本更新、新增关联业务、网络安全、对外提供数据等涉及的软件开发和维护。

# **五、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

**响**

**应**

**文**

**件**

**第XX包**

**供应商：**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报价单 |  |
| 二 | 供应商基本信息 |  |
| 三 | 授权委托书 |  |
| 四 | 响应函 |  |
| 五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  |
| 六 | 响应情况表 |  |
| 七 | 发包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一

## 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小计****金额（元）** |
| 1 | 六安市2025年度医保软件维护项目 | 1 | 项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元）** | \_\_\_\_\_\_\_ |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表中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附件二

## 供应商基本信息

## 附件三

##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_\_\_\_\_\_\_\_\_\_\_\_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的 （法人代表姓名）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编号： ）项目发包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洽谈、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代理人（被授权人）：**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附件四

## 响应函

致：XXX（代理机构名称）

1、根据项目编号： 号发包公告的内容，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发包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代表我方 （供应商单位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发包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发包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发包人提供所需的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发包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项目的全部内容，并交付发包人验收、使用。

4、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发包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附件五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3、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附件六

## 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按发包文件规定填写** |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
| **序号** | **内容** | **发包文件要求** | **响应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技术响应 |  |  |  |
| 2 | 付款响应 |  |  |  |
| 3 | 服务期响应 |  |  |  |
| 4 | 其他 |  |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的服务满足采购需求；付款及服务期等均应响应发包文

件要求。

附件七

发包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